

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07 月 31 日 14:00: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7 月 31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7 月 31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07 月 27 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 2026 年 7 月 27 日（周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不能亲自出席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出席会议并参与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山东省淄博市高青县潍高路 289 号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决议及公告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上述议案均为特别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4、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的结果将于股东会决议公告时同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出席人员应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会。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法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出席人员应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会。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时间：2026 年 7 月 30 日（周四）下午 13:30-15:30，股东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应将《授权委托书》于 2026 年 7 月 30 日前（含 30 日）送达或邮寄至本公司登记地点。逾期不予办理。

3、登记地点：山东省淄博市高青县潍高路 289 号公司办公楼证券部

4、联系人：张月

5、联系方式：0533-5208617

6、电子邮箱：lhq@longhuapu.com.cn

7、注意事项：异地股东可填写附件 3《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参会登记表》，并采取邮寄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务必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有效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到场。

8、其他事项：

（1）会议费用：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2）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山东省淄博市高青县潍高路 289 号公司办公楼证券部

联系人：张月

联系电话：0533-5208617

传真：0533-5208617

邮政编码：256300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1、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07 月 14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1149”，投票简称为“隆华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 年 07 月 31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07 月 31 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7 月 31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附件 3

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法人股东名称/自然人股东姓名	
股东证券账户开户证件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股权登记日持股数量（股）	
是否委托他人参加会议	
受托人姓名（如有）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如有）	
电子邮箱	
联系电话	
邮政编码	
联系地址	
注： 1、本人（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 2、请用正楷填写此表。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